

最新法治讲座体会 法治讲座心得体会 (优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法治讲座体会篇一

学校开展了法制教育的讲座，有更详细的说明了造成青少年犯罪的因素，有进一步为我们这群莘莘学子洗脑。

警官讲的其中一个事例是这样的。有个男孩逃课是家常便饭，屡劝不改，之后索性辍学了。又结交了一些不务正业的街头小混混，整日游手好闲，从家里拿钱消费。其母只好托亲戚给他找了份工作，可他不领情，仍旧宅在家里，并从花鸟市场买了一只兔子回来，整天窝在家里，想宝贝似的照顾它，母亲没有给他好脸色看。有天他回家，看见笼里的兔子死了，他泪流不止并且以为是他母亲蓄意杀害的。他心里埋下了仇恨的种子，决定为兔子报仇。那晚他母亲下夜班回来，他残忍的将她杀害，并抛尸山野。

为什么会将自我的亲生母亲杀害这是天地不容，大逆不道的，根本就失去了人性，可是他又为什么会为一只兔子的死而哭泣呢？又有谁替他想过？家长有和孩子心平气和的沟经过吗？别光看我们青少年个头不小，可是心理还是幼稚的很，有很多的困惑。不成熟的心理往往对青少年造成很大危害。所以说心理问题是导致青少年犯罪的一个重要因素。当然家庭教育也脱离不了干系。家，是孩子的第一个学校，更多为人处事的道理都是从家里熏陶到的。然而此刻的家长忙于事业，

满足了孩子的物质生活去忽略了孩子的精神世界，没有尽到为人家长应尽的职责，这也是让人感到悲哀的。社会生活也是影响青少年犯罪的一个因素，如果他没和街头混混搞在一齐，而是结交一些良师益友，或许结局就不会这样了。青少年不仅仅需要家庭保护，学校保护，也需要社会保护。仅有在这样一个有机整体的保护下青少年才能健康的成长。

青少年是民族的期望，是祖国的未来。我们怎能忍心，让青少年的犯罪率像温室效应一样逐年增长呢，让祖国的花朵受到摧残呢？最为青少年的我们不仅仅要呼吁每个人来保护，关注青少年，也要学着自我保护，好好学习，好好生活，不要再让世人看扁我们，做一个真正的21世纪的接班人。

作为21世纪的青少年，我们应当做到学法、懂法、守法。不去触犯法律，必须做到有法必依，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在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国家都制定了不一样的法律制度，我们都要严格遵守。

虽然我们青少年犯罪呈上升趋势，但也时常受到侵害。此刻尽管有教师、家长的保护，但他们不可能时时刻刻都在我们身边呵护着我们，况且总有一天我们会离开父母，离开学校，踏入社会，独立生活的。所以，自我保护也就成了我们中学生防止自身受到伤害的必要措施了。为了避免同学之间产生矛盾，应当严于律己，不能自我去惹事生非，挑起事端，导致别人对你的不满，轻则吵架，重则就会出现结伙斗殴，事故也会随之而发生。到时，不仅仅会给自我的家庭造成沉重的经济负担，并且还会使你受到肉体上的痛苦和心灵的折磨，后悔也来不及了。相反，如果同学们都尊重别人，互相谦让，真诚待人，你也会因尊重别人而受到别人的尊重，这样，同学之间不仅仅会建立起真挚的友谊，我们的学校也会呈现出一种欣欣向荣的礼貌景象。所以我们要处处以法为中心，不做任何违法的事，提高自我的法律觉悟，因为仅有人人讲法，学法，守法，我们的社会大家庭才会和谐。

容易诱发青少年犯罪的原因主要有冲动心理、盲从心理、攀比心理、哥们义气心理和好奇心理。讲座教育了我们应当不崇尚暴力、不盲目冲动，应对问题三思而后行。在遇到他人犯罪时应极力劝阻，不行则尽量保护自我。经过自我的劳动换取喜欢的东西，时刻坚持清晰的头脑，提高自我的法律意识。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应当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自觉地遵纪守法。这是我们预防犯罪的最有效、最基本的方法。还要增强辨别是非、自我控制本事，正确对待所遇到的各种纠纷，学会控制自我。犯罪是一条不归路，一旦踏上了第一步，就再也没有回头的机会，在一时冲动后铸成了大错，留下的只是后悔莫及。犯罪不仅仅危害到自我，还危害到了身边的父母、亲人。一失足成千百恨，我们应当坚持清醒的头脑，了解犯罪的危害性和严重性，提高自我的法制观念。俗话说的好：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我们应当从自我做起，从身边的点点滴滴做起。正确认识法律，树立自我防范意识，远离犯罪。听完这节课，我想这对于我以后的人生道路起着巨大的作用。它给了我许多真理和启发，告诉我要想成才必先学会做人，我会一向受用！

“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仅有几步，异常是当人年轻的时候。行动往往决定一个人的命运，播下一个行动，你将收获一种习惯，播下一种习惯，你将收获一种性格，你将收获一种命运。”

也许，是年轻的心太过单纯了，缺乏细腻的情感，也许，是不以往历过生离死别的痛苦，才忽视了生命的宝贵。每个人都应当珍惜生命，因为你不仅仅是为自我活着，更是为你所有爱你的人活着。“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那么，这世界更多了一份和谐，多了一份安宁。

偶尔去图书馆，翻看几本战争年代的故事书，那些为了和平而牺牲的人们感动着我们，那些为光荣的事业而献身的事迹触动着我们，我想：那是净化心灵的一种方式，是提高自身觉悟的一种方式，年轻的我们有必要去试试。

年轻的心，要学会坚强，风雨过后，眼前会是鸥翔鱼游的天水一色。走出荆棘，前面就是铺满鲜花的康庄大道，登上山顶，脚下便是积翠如云的空蒙山色。在这个世界上，只要你有信心，就必须能够找到想要的风景！

年轻的心，应当是充满爱的，像一轮太阳，能给人无限的温暖；像一泓清泉，给人丝丝甘甜；像一阵春风，给人带来无限的完美。

当法制意识占据了我們年轻的心时，我期望每个人都用心对待，这世界必须更加完美！

别说自我不幸福，知识你还没感悟到，出生是一种幸福，品位人生五味是一种幸福。用年轻的心去感悟幸福吧，你会发现幸福真的不是远在云端的小鸟，她句跳跃在你身旁，你甚至能够一数身上的翎毛只要用心，用心去感悟。

“人的生命仅有一次”。人，最宝贵的会是什么？是生命。血的杯具告诉我们，必须要遵守交通法则，真正做到“关爱生命”。

今日，教师带我们看了《学法律、知权利、会防范、懂礼仪》的宣传栏。其中，《交通安全篇》引人深思，发人深省。

人的生活中，离不开交通，同时也离不开安全，所以，我们就要处处做一名遵纪守法的公民。假如我们不遵守规则，交通事故就犹如一颗定时炸弹，躲可是，便会丧失宝贵生命。

中小學生交通安全意识薄弱，是导致交通事故发生率上升的主要原因。还有那些不守规则的司机，自由放纵的行人。轻视，疏忽，大意都会使一个生命转瞬即逝。

以往有这么一则报道，一个四年级学生在路边拍球。不细心，球滚到马路去了，她跑过去捡，一辆车迎面驶来，便毫不留

情从她身上扎过去了，就在这短暂的一刹那，她丧失了宝贵的生命。十载岁月，父母呕心沥血抚养成人，而就在瞬间即逝，难道这是一个人的命运吗？不，绝不是的。命运给每个人的待遇都相同，就要视乎你怎样去应对，怎样去珍惜。

一些中学生，出现了因思想，心理，行为的偏激引发伤亡。直至今日，一些家底仍无法走出失去亲人所带来的痛和悲。同学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在安全问题上，我们必须防范在先，警惕在前。

同学们，我们要让交通安全的警钟长鸣，珍惜生命，珍惜明天！

上个星期五的午时，学校特地请了法制教育局的陈主任为我们举办了“法制讲座”，讲了许多有关青少年犯法的不良行为，从而教育我们作为一个小学生要懂得遵守学校的纪律，国家的法律，将来做一个为他人，为社会做出贡献的有用之才。遵守学校法则，是我们作为小学生必须遵守的原则。

自“法制讲座”后，我们要学会学法，守法，用法，创造礼貌的社会，从小事做起，从学校做起，构成一种礼貌的行为：思沉学习，制定目标，好好学习，将来做国家未来的栋梁。

4月25日午时三点，我们学校邀请了苏州市政纬律师事务所的主任律师谈海圣给我们作了“安全在我心中”的法律知识讲座。谈律师经过一些生动的事例并结合我们教师工作的实际给我们作了一场精彩的讲座，使我更加了解了《教育法》

《未成年人保护法》《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谈律师讲到在处理一些学生在校伤害事故时，应坚持事实清楚，职责明确，弄清事故之间是否有因果关系。如学校发生了学生伤害事故，应如何做呢？第一，在第一时间送学生到医院，同时联系家长。第二，查清事实真相。第三，做人人性化处理，不要过早的去分清是谁的职责，可能在学校出了一

些事故，孩子受到伤害，家长心里也不好受，所以应当先缓一缓，冷却一下。第四，如果学校处理不当而造成的这一部分损失由学校承担。听到那里我深有感触，由于在上一阶段我们班正好出了类似的事情。有一个学生上厕所回班级的路上由于自我不慎摔了一跤，为了这件事折腾了好些天。

听了谈律师的讲座，给我们以后在教育教学中处理一些学生伤害事故指明了道路。期望以后多听听类似的讲座，更好的为以后的工作服务。

今日午时，同学们在学校的安排下，聆听了我校法制教导员的法制讲座。时间虽仅有短短的一个小时，但我的感想却颇多。

在我们身边，一些同学老是犯错误，法律纪律观念淡薄，屡教不改。认为：只要自我不去杀人放火就行了，犯点小错误又有什么大不了的？俗话说得好：“小时偷针，大时偷金。”“小时偷油，大时偷牛。”这就告诉了我们：如果一个人从小就没有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没有良好的法律纪律意识，随意做损坏公物，打人，骂人，甚至偷窃等坏事，不仅仅是给你个人的形象抹黑，并且会渐渐腐蚀你的心灵。渐渐地，就会使你经常情不自禁地犯这样那样的错误。

如果不能够痛改前非，继续发展下去，那些恶习就会在你心理根深蒂固，并且会越变越严重。到时，你很可能走上犯罪的道路，最终等待你的，就仅有失去人生自由的监狱了。这并不是危言耸听，近年来青少年犯罪率呈上升趋势，便是证明。

青少年正处在长身体、长才干的时期，可塑性很强。但明辨是非的本事不强，意志脆弱，自控力不强，很容易受到外界的影响，一步步走上不轨之路。

虽然我们青少年犯罪呈上升趋势，但也时常受到侵害。此刻

尽管有教师、家长的保护，但他们不可能时时刻刻都在我们身边呵护着我们，况且总有一天我们会离开父母，离开学校，踏入社会，独立生活的。所以，自我保护也就成了我们中学生防止自身受到伤害的必要措施了。

为了避免同学之间产生矛盾，应当严于律己，不能自我去惹事生非，挑起事端，导致别人对你的不满，轻则吵架，重则就会出现结伙斗殴，事故也会随之而发生。到时，不仅仅会给自我的家庭造成沉重的经济负担，并且还会使你受到肉体上的痛苦和心灵的折磨，后悔也来不及了。

相反，如果同学们都尊重别人，互相谦让，真诚待人，你也会因尊重别人而受到别人的尊重，这样，同学之间不仅仅会建立起真挚的友谊，我们的学校也会呈现出一种欣欣向荣的礼貌景象。

这次法制讲座给我们上了很好的一课，使同学们深深感悟到遵守校规校纪的重要性。为了我们能够健康成长，为了我们完美的明天，让我们从此刻开始，严于律己，改掉不良习惯，做一个合格的当代中学生吧！

经过近一段时间在市局春训期间集中学习法制教育讲座过程中，我对坚持社会主义法制教育理念的重要性有了进一步认识，异常是税务机关干部正确用法的不可或缺，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经过近一段时间的学习讨论，本人深深感到，学习全面、准确理解社会主义法制理念的本质要求和深刻内涵，坚持学法用法相结合，努力提高自身的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管理，异常是对税务干部执法人员运用法制理念指导实践，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在听取法制教育讲座的过程中，我主要有以下几点体会：

一、充分认识学法用法的重要意义，增强使命感，是学好法、用好法的前提。自觉学习法律、宣传法律、贯彻法律，关键是要提高思想认识，认识有多深，决心就有多大。社会主义

法治理念是科学有机的统一体。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能够概括为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五个方面的资料。我认为要增强自我的法制观念、提高法律素质，具体应当做到：一是依法治国有目标。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已确定为党和国家的基本方略，依法治国的核心是依法治“官”，从“人治”走向法治，从注重依靠行政手段管理向注重依靠法律手段管理，这就需要有一支法律素质较强的领导干部队伍，才能确保“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纠”方针的落实。二是素质教育的需要。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为规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我国先后制定了近四万部法律法规和规章，中央提出以人为本，提倡素质教育的今日，作为国家税务机关干部正确运用现有的法制，进行科学的管理是时代的要求。三是自身建设的需要。一个以法为基础办理各项事务的国家人员，基本的法律知识都不懂，如何能更好的为人民服务，将是一句空话，能更好的用法，学法这个头带得不好，自身法制观念就不强，严格执法做不到，就会直接影响到我们日常管理工作和造就良好的法制氛围，对新干部的成长就会有阻碍。自身教的法制不提高将会造成严重的后果，对于我们这些执法干部来说，严格自身的法制学习，必须放在一个重要的地位，作为一件大事来抓。

二、坚持并运用社会主义法制理念武装执法干部的头脑。坚持与时俱进，学好法、用好法。在学好法方面，我个人认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正处在难得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随着我国综合国力明显增强，国际地位明显提高，人民生活明显改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断发展，我国社会各阶层的利益结构发生了深刻变化。在我国经济充满生机活力的同时，市场经济利益法则也影响着人们的人生观、价值观。同时也处于种种思想兹生的时期，一些个别的执法干部由于对法制的理解过得轻浮，无法在其思想中产生震慑，使一些违法犯罪心理上产生了的侥幸，使国家和人民的财产遭受严重的损失。滋生和诱发违法犯罪的因素的客观存在，都提醒我们，用法制理念武装我们执法干部的头脑是十分重要的。与此同时，一些知法犯法的干部，法制基础意识的不断提高，司法程序

打击职务犯罪应日益增强，对政法机关公正执法的本事和水平也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应对新挑战、适应新要求，需要用科学、先进、正确的法治理念武装干警头脑。坚持并运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武装我们的头脑既是正确的，也是十分必要的。

三、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严格依法办事。仅有将学法与用法有机结合起来，才能推进各项事业顺利健康发展。在今后各项活动中我个人认为，我们应当做到：研究问题先学法，制定决策遵循法，解决问题依照法，言论行动贴合法。在法制教育学习中，使我从中学到了许多关于法的知识，使我在今后的日常工作中，不断与我的工作结合起来，使我在学法的同时也在用法不断我的法律知识，更好为以后的工作打好基础。

拂晓的初阳蒸融着大地，我们在学校里听了一场法制教育讲座。

一个17岁的失足少年，低着头，镇定而严肃向我们诉说了一段真实的人生经历。他10岁父母就离异了，我无法想象这对一颗涉世未深的童心的打击有多么大。幼小的他就带着一个妹妹，跟着近乎崩溃的母亲过上了相依为命的艰苦生活。14岁就去工地打工，辛苦而劳累，薪水十分微薄，但他感到欢乐，那是一比温馨财富。可是之后，他开始沾染了不良的恶习：抽烟，饮酒，还在社会上结交了不三不四的混混。就这样，很轻易，很自然地他走上了一条黑暗的不归路。

他将在监狱里度过漫长的八年。八年的监狱生活永远都是不堪回首的一页。烙下的疤痕将终身隐隐作痛。沉重的记忆燃烧着沸腾的血液，永远泛滥在他愈发成熟的心灵。他完美而灿烂的豆蔻年华就此葬送。有道是：“男儿到死心如铁，但高城望断，回首乡关归路难。”如今，他在忏悔，他想起了他母亲凄凉的泪，是那么让人寒心入骨。

在人生最重要的十字路口走错了一步，就是因为这一步而造成了今日的这种局面。我为他的行为感到羞耻、可悲，为他的忏悔感到同情。可法网无情，也许真的太残酷了。我似乎越来越感觉到冷，胜似凛冽风霜的侵袭。但就是这份无私，也给了我一份安全的温暖，冷酷丝毫掩盖不了正义。其实，法律就在我们身边，多用心去感受，遵法守法，让法活到我们心中。

从他的现身说教中我感受到了：大千世界，形形色色的不良诱惑无奇不有：美食娱乐，博采游艺，麻将扑克，功名利禄，金钱财物，江湖义气，毒品……都可能成为诱惑的陷阱。如果我们不能很好地控制自我，下场是可想而知的。正所谓“一失足成千古恨”。但如果我们能坚持头脑清醒，正确地把握和控制自我，就不会被这些诱惑牵着鼻子走，也就不会像他那样跌入这种深渊而不能自拔。

花开了又谢，风吹了有歇，但我坚信，阳光总在风雨后。

四月十六日，学校组织了一次别开生面的《法制教育讲座》，辅导员深入浅出的分析了《未成年人保护法》《青少年如何维权》等法律法规的实施，举证了很多的案例，充分说明了少年儿童如何正确利用法律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利，全校师生受益匪浅。

作为教师，学习《未成年人保护法》《青少年如何维权》等有关资料，明白执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教师在现实教育工作中充当重要主角。

教师要有教师的职业道德，要知法、懂法、守法，按法律法规去规范教育学生。教师是作为社会成员，应具备社会公德，作为家庭成员，应有家庭美德。由于教师这一职业的非凡性，有人称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同时对教师的苛刻与责备也日益增多，这就要求做教师的不仅仅要有较高

的文化素养，有系统的理论知识，有较强的职责感和事业心，有高尚的道德情操，有博大宽广的胸怀，还要有甘于清贫的孺子牛精神，有退一步海阔天空的境界。而忽略了教师应对成千上万性格各异的、情绪不一样的学生时所承担的巨大的精神压力和心理压力之下可能产生的心理反应。可是这种压力也造就了教师百折不挠、勇于奉献的青松般的性格。但教师究竟是人而不是神，教师的言行也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我们提倡教师要讲究职业道德，要摒弃那些功利的、腐朽的思想，简单粗暴的方法，既要教书，又要育人，把培养社会主义优秀接班人的职责勇敢的承担起来，在教育教学中充分研究到学生的个性差异，用多样化的、进取的方法调动学生的进取性，避免与学生发生冲突，多鼓励，少批评，多表扬，少讽刺、讥讽学生，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使学生感到家庭的关爱，从而迸发出学习的热情。

同时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规定，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对一些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有力的打击惩处。要在以人为本的理念下，根据未成年人的非凡心理、生理特点，因材施教，因人而异，有的放矢，教育工作方式方法要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不能用老套套，要注重改善方式，不断创造一些新的教学方法，把学校、家庭、社会教育结合起来，把社会各方面的力量整合起来，将一些原先构成的工作机制、工作做法规范化，用规范化建设来提高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的整体水平。

人生会面临许多选择，当你正处于十字路口不明白该何去何从时，你将做出如何决择？在现实生活中，有许多人不能明辨是非而选错了道路使自我后悔一生，当然尤其是我们青少年。

由于这方面的原因，学校为我们组织了一节法制教育课。这对于我们来说真可畏谓意义重大。

我认真地听完了这次报告会的资料，给我的感触很深。做这个

报告会的是三位正在服刑的人员，不仅仅如此，他们都是拥有自我完美青春的三位年轻青年。他们为我们讲述了自我是如何走上这条不归路的，又是如何的后悔与失去自由的无奈和悲哀。

他们用自我犯的过错来警示我们——这些正处于完美青春年华的少男少女们，这些正享受着生活的完美与自由的可贵的我们，告诉我们要从小树立省法律意识，遵纪守法，要学法、懂法、守法，做一个社会上的好公民。同时还告诉我们要慎重交友并无论处于何时何地都不忘父母对我们的恩情。这是一个处于失去自由的天空的人发自内心的悔恨和领悟。他们想把这些道理传达给拥有自由的我们。这对于我们来说是有很大的启发，甚至震撼着我们的心灵能够产生心灵的震撼。

听完这节课，我想这对于我以后的人生道路起着巨大的作用。它给了我许多真理和启发，告诉我要想成才必先学会做人，我会一向受用！

听了今日的报告，我感觉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为什么呈上升趋势，主要是他们法律意识淡薄，有的不懂法，还有的不知怎样做是对的，怎样做是错的；什么是自我应有的权利，什么是自我应尽的义务。没能真正理解遵纪守法的重要意义，不能在社会行为中自觉地运用法律知识来规范自我的言行。

要培养未成年人的自觉法律意识，首先应组织未成年人系统学习法律，多形式组织未成年人学习新《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和《社会治安处罚条例》等法律条文，在社会行为中自觉地运用法律知识来规范自我的言行。用法律武器与一切违法犯罪的现象作斗争。

星期三，我们全体同学在校的礼堂听了一堂生动趣味的法制教育讲座。

首先，他用一个案子教育我们，让我们认识什么是犯罪，不

要轻视犯罪。他告诉我们，有几个学生，因为心中烦闷，经常半夜三更在大街上转悠，有一天见来了个人，就把那个人打了一顿，还抢了些东西，自以为很威风，实际不明白已经犯了罪。这件事，让我们明白了，任何违法的事不管作后多威风、好处多，都不要做。

当我们都认识到犯罪就在我们身边时，他又教育我们要认真学习。听完这堂法制教育课我明白了作为人子的我们，最起码的孝顺就该在很久以前学会了，在为自我寻求自我所谓有意义的事，我们就应当先想想自我的父母，他们是否会为自我所做的事感到寒心又或是欣慰呢！

作为学子的我们，早就学过遵纪守法的道理，刻苦勤奋的精神、礼貌待人的行为和谦让的优良品德。在为自我寻求自我所谓有意义的事，若拥有以上品德，此时的我们就能够很理性地分析告诉自我，此事可为或不可为！

作为社会的一份子，若你已经是个凡事想结果、想家人、遵纪守法、刻苦勤奋、礼貌待人、为人谦虚的人，那么你再具备一颗平和的心去看待你周围的人、周围的事，你就不会再觉得你的精神疲惫与空虚，也不会有什么极端的想法，甚至再去寻什么不要命的刺激了。

是的，我们要活出光芒，那是成功的彼岸。是任何腐败行为也阻止不了的地方！

20xx年12月14日我们学校举办了一个法制小讲座，讲的人是xx派出所民警叔叔。

他给我们讲了四个主题：违反法律的行为·不尊重他人的行为·消极悲观的行为·不道德的行为这四个主题。

我从叔叔的口中明白：这是耳熟能详的《三国演义》中刘备去世前给其子刘禅的遗言，劝勉他要进德修业，有所作为。

好事要从小事做起，积小成大，也可成大事；坏事也要从小事开始防范，否则积少成多，也会坏了大事。所以，不要因为好事小而去做，更不能因为不好的事小而去。人要会勤·俭·劳·德，做人首先要有品德，除了从父母教师和书本中学习做人的道理以外，我们还要多学法律常识。仅有明确什么事情能够做，什么事情不能够做，才能心中有把握，才能做好事情，得到他人的认可和尊重，做一个以德服人的人。

我们还要做到下头几点：

1. 珍惜学习机会。盛年不重来，一日难再晨。及时当勉励，岁月不待人。
2. 提高鉴别本事。学会识别善与恶，不要随便学习和模仿电视、电影、音像制品和文学作品中的行为，凡是多向他人请教。
3. 谨慎交朋友。不要和社会上品性不端的闲散人员交往。
4. 切莫虚荣攀比。要克服虚荣、攀比的心理，说话要谨慎，不要随意向别人透露和炫耀自我家庭的情景，以免给自我带来不必要的伤害。
5. 掌握自救本领。首先要学会保护好自我，然后求助于成年人，不要蛮干，要学会以智取胜。
6. 增强防范意识。要坚持必要的警惕性。单独回家的孩子，在进家门前要注意观察，不给坏人可乘之机；独自在家的孩子，不要随便打开家门；在放学路上，不要跟陌生人讲话。不要轻易相信他人的哄骗，遇事多留个心眼，警惕各种不良诱惑，对陌生人给的玩具和食物不要轻易理解。

我们很高兴能听到黄叔叔的讲座，长大了我要成为一个遵纪

守法的人。

犯罪，犯法，他们是兄弟吗不，不是。

犯法，我们无时无刻不在做；犯罪，就像一棵长满刺的玫瑰花，一旦你触摸了它，就会泪流不止。

20xx年10月28日，我们看了《法制教育讲座》，它告诉我们，近年来，中小學生殺人往往是因为家庭与社会的不良风气所造成的，还有两位同学因贪玩溺水身亡，应对可怕的坏人因弃金钱而护自我。

看完这个讲座，有的同学会问，我们是中小學生，怎样会杀人呢。”答案很简单为了自我的利益，为了能去网吧玩，为了买一些伤害自我，却又能感到欢乐的毒品。别人不愿给，就拿刀杀人，充分展现了现代中小學生的恐怖。而这些原因，往往是家庭暴力和溺爱家庭教育所酿成的错。

青少年是祖国的期望，是祖国未来的继承人。珍爱生命，共建和谐社会吧！

这次法制讲座给同学们上了一堂很好的“政治”课，使同学们深深感悟到遵守校规校纪的重要性。同学们为了我们能够健康成长，为了我们完美的明天，让我们从此刻开始，严于律己，改掉不良习惯，做一个合格的小學生。

听了一节生动趣味的法制教育课，我们可谓是受益匪浅。

一个个典型的实例，让我们了解到那些与我们年龄相仿的青少年是怎样走上犯罪道路的。我想，造成他们此刻的样貌，根本原因是他们的法律意识太差，总认为自我做的是小事，等到弄得不可收拾才反应过来。在这些实例中，有很多人只是一时冲动，为了解气，才范下了故意杀人罪，当初如果平下心来仔细想想，自我该不该做这些事，也就不会像此刻这

样。

犯了罪，一关就是几年，十几年，甚至是把一生都毁了。人最宝贵的是生命，每个人仅有一次。而在人生的旅途中，青春则是最美丽的篇章，如果把这最完美的时间浪费在那幽暗而又阴森的且失去自由的屋子里，那一生将会有一道抹不去的阴影，陷入无底深渊，不能自拔。

青少年犯罪，不仅仅虚度了自我的青春年华，还会连累到自我的所有家人，因为他们把一切都交给了我们，就算是为了他们，我们也不能做出这种伤害他们的事。

所以，我们要预防犯罪。首先要不断树立法律意识，增强法制观念，并且要加强控制力，做事要沉着冷静，要分清自我该做的事和不该做的事，做一个合法的好公民。

平时要从自我做起，从小事做起，"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在交友方面还要增强确定力，确定出该交的朋友和不该交的朋友，从而更好的发展自我。

可是我想，那些青少年罪犯或许是一时疏忽而误入歧途，走上犯罪道路，如果身旁有这样的人，我们也要尽可能的帮忙他们，让他们感受我们对他的关心和爱护，从而给他找回自信。

法律是无情的，只要你触犯了法律，你便回受到法律的制裁。可是有一些人却以身试法，可是最终还是伏法。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人违法呢？那还不是自我的好奇心太强和自我的控制里不够，而让自我吃亏，走是了绝路。才后悔莫及。

这使我想起了电视上艘播放的吸毒和贩毒的犯罪分子，为什么他们会这样？那还不是他们一时的好奇和贪婪心，使自我慢慢地走向了犯罪的道路。并且越陷越深，到了不能自以。难道不是这样吗？有的甚至把一个美满，幸福的家庭弄得支

离破碎。所以我们要每时每刻都警备，不要误入禁区，那只会让你走向黑暗，最终落入法网进了冷冰冰的监狱，到是你哭天喊地也没有人会来救你，所谓“法律无情，人却有情”。在生活中，我们必须时时刻刻，细心，细心，再细心，否则便会自废前程。

法律是严肃的，它不会放过任何一个犯法之人，所以我还要劝告大家，细心使得万年船。自我要有坚定的意志力和强大的控制力，要分清是非遵守法律，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今日，我们六年级的学生在三点到四点这段时间听了次讲座，资料是“远离犯罪，保护自我”。这次讲座，让我明白了许多。

提到“法”，我们首先想到的肯定是“方法、办法、法律”可是，你真的了解法律吗？提到法律，立刻给人严肃的感觉。有了法律，社会和谐；有了法律，才能控制犯罪。关于年龄方面的法律知识：若你满十六周岁，犯罪的话，是要负刑事职责的。因为，你已不是个小孩子了。若你满了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犯罪的话，统一从轻发落。但你如果不满十四周岁，犯罪的话，是不需要负刑事职责的，因为你还年少，无知不能让你确定是非。

这次讲座举了许多罪。例如：抢劫罪。所谓抢劫，就是一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或者保管者当场使用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犯了数额较小的罪行的话，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较大的，一般数十年以上有期徒刑火无期徒刑死刑。并处罚金火没收财产。

还有盗窃罪，盗窃罪，顾名思义，就是指一非法占有为目的，盗取他人占有的数额较大的财物，或者多次盗窃的行为。

故意伤害罪值得其实就是故意非法损害他人身体的行为。也

许是为了报仇，又有可能是泄愤。可是，就这样，毁了自我的前途，不值得。

还有就是故意毁坏财物罪。以故意毁灭或者损坏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其他严重情节的行为就是故意毁坏财物罪。根据法律第二百七十五条规定，故意毁坏公私财物的，一般出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以上的这四条罪只是皮毛。法律还有许多是值得再去研究的。可是我们应当如何预防呢？要学习文化知识，法律知识。这样，才能让我们分清青红皂白，不去做坏事。还要培养良好的社会公德和礼貌习惯。做到交好朋友，不与坏人打交道，不进网吧。以免误入歧途。

这次讲座让我明白了法律的重要性，让我明白了如何防止罪案的发生。让我学会如何保护自我，不去做坏事，不犯罪。我明白了什么是对，什么是错的；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不帮忙坏人做坏事。做一个知法懂法讲法的人。

这次讲座让我明白了许多法律知识，让我受益匪浅，一生受用。

正处于青春期的我们，是最为叛逆的时期。我们总是十分厌恶父母的管教，凡事都喜欢自我拿决定，根本从未研究过事情的后果。而也就是因为这样，从而导致因选错道路而使我们对未来的一切憧憬顷刻间化成了泡沫。针对这一事实，学校开展了法制教育报告会。

在会上，警察叔叔为我们列举了众多的案例，那些案例虽说人物和过程不一样，但其结果几乎是极其相似的，差不多都是死亡或者进监狱。这些令人心酸的结果无一不牵动我的心。毕竟谁能保证这些人没有憧憬过、期盼过自我的未来？与此同时，也为我敲响了警钟，在以后的日子里，绝不能因一时的冲动而亲手葬送了自我完美的青春年华。

另外，警察叔叔还为我们提出了众多要求。比如，不能够进网吧、游戏厅，不能够看色情光碟、报刊，乘车时不能够将头伸出窗外等等。这些要求一一铭记在了我的心中，并且我相信，在以后的日子里必须会使我受益无穷。

警察叔叔还讲了好多好多……

就这样，时间在我们不经意的时刻间悄然离去。尽管报告会结束了，但其资料却永驻我的心田。

经过近一段时间在市局春训期间集中学习法制教育讲座过程中，我对坚持社会主义法制教育理念的重要性有了进一步认识，异常是税务机关干部正确用法的不可或缺，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经过近一段时间的学习讨论，本人深深感到，学习全面、准确理解社会主义法制理念的本质要求和深刻内涵，坚持学法用法相结合，努力提高自身的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管理，异常是对税务干部执法人员运用法制理念指导实践，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在听取法制教育讲座的过程中，我主要有以下几点体会：

一、充分认识学法用法的重要意义，增强使命感，是学好法、用好法的前提。自觉学习法律、宣传法律、贯彻法律，关键是要提高思想认识，认识有多深，决心就有多大。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科学有机的统一体。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能够概括为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五个方面的资料。

我认为要增强自我的法制观念、提高法律素质，具体应当做到：一是依法治国有目标。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已确定为党和国家的基本方略，依法治国的核心是依法治“官”，从“人治”走向法治，从注重依靠行政手段管理向注重依靠法律手段管理，这就需要有一支法律素质较强的领导干部队伍，才能确保“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方针的落实。

二是素质教育的需要。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为规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我国先后制定了近四万部法律法规和规章，中央提出以人为本，提倡素质教育的今日，作为国家税务机关干部正确运用现有的法制，进行科学的管理是时代的要求。三是自身建设的需要。一个以法为基础办理各项事务的国家人员，基本的法律知识都不懂，如何能更好的为人民服务，将是一句空话，能更好的用法，学法这个头带得不好，自身法制观念就不强，严格执法做不到，就会直接影响到我们日常管理工作 and 造就良好的法制氛围，对新干部的成长就会有阻碍。自身教的法制不提高将会造成严重的后果，对于我们这些执法干部来说，严格自身的法制学习，必须放在一个重要的地位，作为一件大事来抓。

二、坚持并运用社会主义法制理念武装执法干部的头脑。坚持与时俱进，学好法、用好法。在学好法方面，我个人认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正处在难得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随着我国综合国力明显增强，国际地位明显提高，人民生活明显改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断发展，我国社会各阶层的利益结构发生了深刻变化。在我国经济充满生机活力的同时，市场经济利益法则也影响着人们的人生观、价值观。同时也处于种种思想兹生的时期，一些个别的执法干部由于对法制的理解过得轻浮，无法在其思想中产生震慑，使一些违法犯罪心理上产生了的侥幸，使国家和人民的财产遭受严重的损失。

滋生和诱发违法犯罪的因素的客观存在，都提醒我们，用法制理念武装我们执法干部的头脑是十分重要的。与此同时，一些知法犯法的干部，法制基础意识的不断提高，司法程序打击职务犯罪应日益增强，对政法机关公正执法的本事和水平也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应对新挑战、适应新要求，需要用科学、先进、正确的法治理念武装干警头脑。坚持并运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武装我们的头脑既是正确的，也是十分必要的。

三、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严格依法办事。仅有将学法与

用法有机结合起来，才能推进各项事业顺利健康发展。在今后各项活动中我个人认为，我们应当做到：研究问题先学法，制定决策遵循法，解决问题依照法，言论行动贴合法。在法制教育学习中，使我从中学到了许多关于法的知识，使我在今后的日常工作中，不断与我的工作结合起来，使我在学法的同时也在用法不断我的法律知识，更好为以后的工作打好基础。

以前，一位交警阿姨来到我们学校做安全宣传，使我想起了的一幕幕血的教训。酒后驾车，酝酿车祸，到最终车毁人亡；擅自用电，结果触电身亡等事例比比皆是，让人触目惊心。

我以往是一个不重视安全的女孩，可亲身经历了一次一氧化碳中毒后，感到了生命的重要性。

那天，我洗澡时忘了打开窗和抽风机。我边洗澡边唱歌，越洗越舒服，连满屋子的浓烟浓雾都没有感觉到。过了不久，爸爸在门外叫我洗快一点儿，我情不自禁地离开了浴池。在內衣的时候，我感到头晕眼花，似乎快没有力气穿衣服了。我急忙穿好衣服，勉强走了几步，当走到电冰箱旁边时，我四肢一软，倒塌在地，连妈妈叫我穿大衣好去医院我都不明白，整个人昏呼呼的，不醒人事。爸爸匆忙抱起我去叫三轮车，去医院的途中，爸爸不断地叫我张开嘴巴吸气，掐我的人中穴……大概过了十多分钟，我撑开沉重的眼皮，朦朦胧胧地看见爸爸妈妈在我的身旁，护士姐姐又是给我输液又给我吸氧。医生见我慢慢醒来后，告诉了我，我这是一氧化碳中毒，要不是抢救得早，我的小命早就没了。我被吓出了一身冷汗，心想：要是我再在浴池里待上多十分钟，那后果真是不堪设想。从今以后，我再也不敢忽视安全的重要性了。

同学们，爱护自我的生命吧，别忘了：安全就是生命！

人生会面临许多选择，当你正处于十字路口不明白该何去何从时，你将做出如何决择在现实生活中，有许多人不能明辨

是非而选错了道路使自我后悔一生，当然尤其是我们青少年。由于这方面的原因，学校特意为我们组织了一节法制教育课。对于我们来说真可谓是意义重大。

这堂法制教育课里面讲了很多青少年走上违法犯罪道路的真实案例，围绕导致青少年犯罪的各方面原因展开论述，使同学们更好地认识青少年的犯罪心理。

学校，是第二个影响青少年的地方。例如，一些青少年因为和同学一时怄气，就影响了彼此之间的友谊，还很容易导致心灵或肉体上受伤。又例如某某同学被教师批评了一顿，如果理解不了，就会怀恨在心，便处心积虑想谋害教师。罪恶，往往是在不知不觉中，一些不经意的事情中造成的，缺少了胸襟，那么，你就会成为罪恶的“猎物”。

第三，便是自身原因。俗话说得好：“小时偷针，大时偷金。”如果一个人从小就没有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没有良好的法律纪律意识，随意做损坏公物，打人，骂人，甚至偷窃等坏事，就会渐渐腐蚀你的心灵。如果你不能够痛改前非，继续发展下去，那些恶习就会在你心理根深蒂固，并且会越来越严重。到时，你很可能走上犯罪的道路，最终等待你的，就仅有失去人生自由的监狱了。

现代社会是法制社会，社会中的每一个人，做任何事都要按规则去做。国家制定相关的法律，目的就是为了让公民能更好的实现自我的权利与自由，同时也对破坏和妨碍他人权利与自由的人也起惩治作用。在法制社会里，每个人时时处处都离不开法律。作为一个公民，在日常生活中就应当遵守法纪。

如果我们不细心违反触犯了法律，应当勇于承担职责按照规定进行补救，千万不要耍小聪明，结果反而会害了自我。我们不但要遵守有明文规定的法纪，做一个合格的小公民，还要警惕那些有可能导致违法的不良诱惑。

总之，作为一名中学生，要让犯罪远离我们，要付出的努力还很多，很多。要与法律作朋友，与犯罪作斗争。我们要知法、懂法、用法，学会利用法律武器来武装自我，保护自我，才能让自我健康成长，走好人生的每一步！

上星期上午，学校举办了“法制大会”，讲了许多有关青少年犯法的不良行为，从而教育我们作为一个中学生要懂得遵守学校的纪律，国家的法律，将来做一个为他人，为社会做出贡献的有用之人。遵守学校法则，是我们作为中学生必须遵守的原则。

我们的社会属于礼貌社会，可是却总有不少的青少年做出一些违反学校纪律，国家法律所不容忍的事情，如：抽烟，斗殴，喝酒等，偷窃，抢劫，害人等等，这些都是属于违法行为，这些行为都要受到法律的制裁。但这些行为却会成为他们一生中无法抹灭的污点，会一生伴随着他们。

此刻有许多不良青少年总是诱惑未成年人犯罪，如：吸毒，抢劫，偷窃等。当这些事出此刻我们面前时，我们必须认真对待，如：报警等，应对这些不良行为时，我们要理智的拒绝。远离这些不良行为，从而做一个遵守法律的好公民。我们在学校读书，要好好努力的学习，锁定自我读书的目标，不让自我对未来迷茫，将来在社会做一个有用的人。

自“法制大会”后，我们要学会学法，守法，用法，创造礼貌的社会，从小事做起，从学校做起，构成一种礼貌的行为：思沉学习，目标，好好学习，将来做国家未来的栋梁。

4月28日，学校组织观看一次别开生面的《法制教育讲座》，辅中国教育学院的两位博士深入浅出的分析了《未成年人保护法》《青少年如何维权》等法律法规的实施，举证了很多的案例，充分说明了少年儿童如何正确利用法律来保护自我的合法权利，使我受益匪浅。

作为教师，学习《未成年人保护法》《青少年如何维权》等有关资料，明白执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教师在现实教育工作中充当重要主角。

教师要有教师的职业道德，要知法、懂法、守法，按法律法规去规范教育学生。教师是作为社会成员，应具备社会公德，作为家庭成员，应有家庭美德。由于教师这一职业的非凡性，有人称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同时对教师的苛刻与责备也日益增多，这就要求做教师的不仅仅要有较高的文化素养，有系统的理论知识，有较强的职责感和事业心，有高尚的道德情操，有博大宽广的胸怀，还要有甘于清贫的孺子牛精神，有退一步海阔天空的境界。而忽略了教师应对成千上万性格各异的、情绪不一样的学生时所承担的巨大的精神压力和心理压力之下可能产生的心理反应。

可是这种压力也造就了教师百折不挠、勇于奉献的青松般的性格。但教师终究是人而不是神，教师的言行也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我们提倡教师要讲究职业道德，要摒弃那些功利的、腐朽的思想，简单粗暴的方法，既要教书，又要育人，把培养社会主义优秀接班人的职责勇敢的承担起来，在教育教学中充分研究到学生的个性差异，用多样化的、进取的方法调动学生的进取性，避免与学生发生冲突，多鼓励，少批评，多表扬，少讽刺、讥讽学生，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使学生感到家庭的关爱，从而迸发出学习的热情。

同时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规定，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对一些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有力的打击惩处。要在以人为本的理念下，根据未成年人的非凡心理、生理特点，因材施教，因人而异，有的放矢，教育工作方式方法要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不能用老套套，要注重改善方式，不断创造一些新的教学方法，把学校、家庭、社会教育结合起来，把社会各方面的力量整合起来，将一些原先构成的工作机制、工作做法规范化，用规范化建设来提高

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的整体水平。

教育对于种子是阳光，对于树林是水，对于稻田是肥料……而对于我们少年儿童，是走上到的殿堂的梯子。

中国古代5000年的历史，各个朝代都竭力推行德制，可是如果有些人真的没有“德”，那的德制只能是浮云要是盗贼、人犯，从小理解过法制教育，有着满心道德，那他们还会成为罪犯吗？不会。所以，解放了以后，我们推行的是“法制”。

如果这世界没有“法”，会怎样样？我想我必须会天天泡网吧，人们肯定吸毒的吸毒，练法轮大法的练法轮大法。那么，这个社会将会变成什么样貌呀！！所以说，法律，是不能没有的。

近年来我国未成年人犯罪逐渐增多，引起了国家的高度重视。是的，未成年人也犯罪。别不相信，比如你放学走了一天小路回家，你会生怕自我被打劫。如果这是你看见一个大人，你可能不会很害怕。可是如果你看到一个6年级到高二年齡的男孩（包括辍学的），那你可能会很害怕。

法治讲座主持词

讲座心得体会

法治心得体会

健康讲座心得体会

听讲座后心得体会

法治讲座体会篇二

班级： 中文系10文秘班 姓名： 王倩倩

学号： 1026826043

在周三下午六点中我们在一号楼听了法制讲座，虽然只有短短的一个小时的时间，但是大家也颇有感触。法律仿佛是一张无形的网，看似虚若无物，无声无影，但却与我们的生活密切相关。当一个邪-恶的念头刚刚闪过，法律无形的双手便悄悄地靠近，当法律有大网在你身后展开，这就说明你触碰了法律的底线。我们身边，一些同学老是犯错误，法律纪律观念淡薄，屡教不改。认为：只要自己不去杀人放火就行了，犯点小错误又有什么大不了的？俗话说得好：“小时偷针，大时偷金。”“小时偷油，大时偷牛。”这就告诉了我们：如果一个人从小就没有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没有良好的法律纪律意识，随意做损坏公物，打人，骂人，甚至偷窃等坏事，不仅仅是给你个人的形象抹黑，而且会渐渐腐蚀你的心灵。渐渐地，就会使你经常情不自禁地犯这样那样的错误。如果不能够痛改前非，继续发展下去，那些恶习就会在你心理根深蒂固，而且会越变越严重。到时，你很可能走上犯罪的道路，最终等待你的，就只有失去人生自由的监狱了。这并不是危言耸听，近年来青少年犯罪率呈上升趋势，便是证明。青少年正处在长身体、长才干的时期，可塑性很强。但明辨是非的能力不强，意志脆弱，自控力不强，很容易受到外界的影响，一步步走上不轨之路。

来给我们讲座的警官跟我们说了很多示例，很多关于学校里的，因为某同学违规用电导致宿舍失火，还有银行卡密码告诉很多人导致卡里的钱被盗这样一说出来发现问题都很严重，但到自己做哪些事的时候又觉得没什么，这就说明我们缺少日常的防范意识，缺少法律意识。所以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应该注不去使用违规用电器，将自己的私人财物保管好，加强

法律意识有防范意识。

人人都得遵纪守法，生命是最重要的，只要自己能活着，什么都能重新来过。可一旦触犯了法律，不止是自己进监狱，家人也跟着忧心痛心，这样不值得，我想这个道理作为一名大学生也没人会不懂。

遵纪守法，平安快乐。这句话一点不假，让我们学会遵纪守法，学会用法律保护自己，在法律这把保护伞下我们的生活更加快乐，幸福！

这次法制讲座给我们上了很好的一课，使同学们深深感悟到遵守校规校纪的重要性。为了我们能够健康成长，为了我们美好的明天，让我们从现在开始，严于律己，改掉不良习惯，做一个合格的当代大学生吧！

上星期，全校师生在学校的安排下，聆听了市普法办主任王关云和各分管法制领导的“送法进校园”法制宣传讲座。时间虽只有短短的两个小时，但我的感想却颇多。

虽然我们青少年犯罪呈上升趋势，但也时常受到侵害。现在尽管有老师、家长的保护，但他们不可能时时刻刻都在我们身边呵护着我们，况且总有一天我们会离开父母，离开学校，踏入社会，独立生活的。所以，自我保护也就成了我们中学生防止自身受到伤害的必要措施了。中学生大多时间都在学校，所以往往我们受到伤害都是因为同学之间的冲突造成的。为了避免同学之间产生矛盾，应该严于律己，不能自己去惹事生非，挑起事端，导致别人对你的不满，轻则吵架，重则就会出现结伙斗殴，事故也会随之而发生。到时，不仅会给自己的家庭造成沉重的经济负担，而且还会使你受到肉体上的痛苦和心灵的折磨，后悔也来不及了。相反，如果同学们都尊重别人，互相谦让，真诚待人，这样一定会树立起一个文明的集体，你也会因尊重别人而受到别人的尊重，怎么还会受到他人伤害呢？我认为同学们，女生应该追求“淑女”

形象，男生应该学做“绅士”。何为“淑女”？又何为“绅士”？“淑女”应是一个说话语言得体，不说脏话，不与同学嬉戏打闹的形象；而“绅士”则应体现出：举止文明，做事说话沉稳，动作不粗鲁，尊重他人等。这样，同学之间不仅会建立起真挚的友谊，我们的校园也会呈现出一种欣欣向荣的文明景象。哪里还会出现打架斗殴，漫骂别人等不文明的事呢！

总之，我相信通过法制讲座的学习，我们的学生与老师一定会学法、懂法、用法，用法律来武装自己。

2012年11月26日

人生会面临许多选择，当你正处于十字路口不知道该何去何从时，你将做出如何决择？在现实生活中，有许多人不能明辨是非而选错了道路使自己后悔一生，当然尤其是青少年。

由于这方面的原因，班级为我们组织了一节法制教育课。这对于我们来说真可畏意义重大。

我认真地听了这次报告的内容，使我的感触很深。做这个报告会的是赵清霖的妈妈，她为我们讲述了罪犯是如何走上这条不归路的，罪犯又是如何的后悔与失去自由的无奈和悲哀。赵清霖的妈妈用罪犯犯的过错来告诉我们要从小树立法律意识。遵纪守法，要学法、懂法、守法、用法，做一个社会上的好公民。同时还告诉我们要慎重交友并无论处于何时何地都不忘父母对我们的恩情。这是一个处于失去自由的天空的人发自内心的悔恨和领悟。他想把这些道理传达给拥有自由的我们。这对于我们来说是有很大的启发，甚至可以产生心灵的震撼。

听了今天的报告，我想这对于我以后的人生道路起着巨大的作用。它给了我许多真理和启发，告诉我要想成才必先学会做人，我会一直受用！

听了今天的报告，我感觉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为什么呈上升趋势，主要是他们法律意识淡薄，有的不懂法，还有的不知怎样做是对的，怎样做是错的；什么是自己应有的权利，什么是自己应尽的义务。没能真正理解遵纪守法的重要意义，不能在社会行为中自觉地运用法律知识来规范自己的言行。要培养未成年人的自觉法律意识，首先应组织未成年人系统学习法律，多形式组织未成年人学习新《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和《社会治安处罚条例》等法律条文，在社会行为中自觉地运用法律知识来规范自己的言行。用法律武器与一切违法犯罪的现象作斗争。

学校、家庭和社会应注重引导未成年人了解自己的生理和心理特征，调解自己的情绪，加强自己抗挫能力的培养，以适应社会上各种环境的考验。因为，未成年人正是长身体的时期，他们已开始产生强烈的独立意识，不想事事依赖成人，想独立去处理一些问题，但是，他们的认识和判断能力又跟不上独立意识的发展，往往分不清是非，易偏激和固执使自己的行动带有很大盲目性，这就需要我们成人对他们进行整体引导，逐步提高他们能分析和去解决问题的能力。

法治讲座体会篇三

近日，我参加了一场名为“法治大讲座”的活动，这是一次非常有启发性和意义深远的经历。在这场讲座中，我深刻感受到了法治的重要性，并对法治的内涵和现实意义有了更加全面的理解。下面，我将结合我的学习和思考，分享我对这次讲座的心得体会。

首先，法治的重要性不可忽视。在讲座中，演讲者详细介绍了法治的概念和原则，并阐述了法治对于一个国家和社会的重要性。法治是一个国家和社会稳定、有序运行的基石，是权力制衡和公平正义的保障。没有法治，就无法有效维护公民的权益，无法实现社会的进步和发展。讲座通过一系列案

例的讲解，让我深刻认识到了法治对于社会的重要性，引发了我对法治的进一步关注和思考。

其次，法治是以法律为基础的，是建立在法律之上的有序状态。法律是法治的核心，它奠定了法治的基础和准则。法律要求公正、公平、合法，是社会各层面的行为准则和规范。在法治社会中，法律要面向全体公民，公正地约束和保护所有人的权益。讲座中，讲师通过生动的事例和深入浅出的解释，让我更加明白了法治与法律的关系，以及法律对于社会的重要性。法治的实现离不开法律的规范和保障，只有法律的权威才能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公平。

此外，法治是一个动态的过程，需要持续不断的推进和完善。法治的建设是一个长期而复杂的过程，需要不断地修订和完善法律法规，加强法律的执行力度。在讲座中，演讲者指出，法律需要与社会的变革和发展相适应，法律要不断地修订和完善。同时，法治建设也需要依靠全体公民的共同努力和参与。我深受启发，明白了法治建设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情，而是需要社会的共同参与和努力，是一个需要全社会共同推动的过程。

最后，作为大学生，我深感自身应肩负起法治建设的责任。在讲座中，演讲者强调了大学生作为社会的中坚力量，应当积极参与法治建设，发挥自身的作用。大学生是一个社会的新生力量，是国家未来的希望。我意识到，只有不断提高自身的法治意识，学习法律知识，遵守法律法规，才能更好地发挥自身的作用。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我将加强法治意识的培养，关注社会公正，积极参与各类法治活动，为法治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总的来说，这次法治大讲座给我带来了深刻的启示。通过这次讲座，我对法治的重要性和现实意义有了更加全面的认识。法治是一个国家和社会运行的基石，是以法律为基础的有序状态。法治建设是一个动态的过程，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

和参与。作为大学生，我也应肩负起法治建设的责任，积极参与和推动法治建设。通过这次讲座，我相信我将会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更加注重法治意识的培养，积极践行法律的规范，为法治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法治讲座体会篇四

法治大讲座是一种全新的学习方式，通过讲座的形式向学生普及法律知识，并传递法治的理念和意义。最近，我有幸参加了一次法治大讲座，在这次讲座中，我对法治的重要性和深远影响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我将在本文中分享我在讲座中所得到的心得体会。

第二段：法治的意义

法治是一种基于公正和公平的社会治理原则，它保障了社会秩序的稳定和人民权益的得以尊重。在讲座中，演讲者引用了大量的案例，向我们展示了法治的重要性。法治的存在可以保障公平公正的司法制度，维护社会的正常秩序，促进经济的良性发展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在一个法治社会中，人们可以享受到公平的待遇，法律公正地保护着每个人的权益。

第三段：法治对个人的影响

法治的存在对每个人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在讲座中，演讲者提到了法治对个人的一系列保护。首先，法治保障了人们的知情权和参与权，让每个人都能够了解法律法规，参与到社会公共事务中。其次，法治为个人提供了一个公平公正的司法平台，当个人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可以通过法律途径来寻求维权。最后，法治还为人们提供了一个平等公正的竞争环境，在法治的保护下，个人才能够享有平等的机会，发挥自己的才能和创造力。

第四段：法治对社会的影响

不仅对个人而言，法治对整个社会同样具有重要影响。在讲座中，演讲者强调了法治对社会稳定和发展的积极意义。法治保护了合法权益，维护了社会的正常秩序，使得人们的生活更加安宁和有序。同时，法治的存在也有助于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的安全。此外，法治还为经济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商业交易在法治框架下进行，能够确保各方权益的公平和稳定。

第五段：如何参与法治

在讲座的最后，演讲者鼓励我们每个人都参与到法治中来。参与法治并不仅仅是法律从业人员的义务，而是每个人作为社会成员的责任和义务。参与法治的方式有很多，例如提高法律知识，增强法治意识，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只有每个人都能够主动参与到法治中来，才能够让法治的力量更好地发挥出来，推动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结尾：

通过这次法治大讲座，我深刻地认识到了法治的重要性和影响力。法治不仅是保障个人权益的重要保障，也是维护社会秩序的基石，为经济的健康发展提供了保障。每个人都应该积极参与到法治中来，从提高自身的法治素质做起，真正做到法治观念的内化和行动上的践行。只有如此，我们才能够建设一个公正、有序、和谐的社会。

法治讲座体会篇五

近日，我有幸参加了一场关于法治的大讲座，这次学习经历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这场讲座中，我学到了很多关于法治的知识，对于法治的重要性以及如何做一个守法的公民有了更深的理解。下面，我将结合这次讲座的内容和我个人的思考，分享我的心得体会。

首先，我深深意识到法治对于一个社会的重要性。在讲座中，法治被形容为社会的“基石”，因为它能够保障一个社会的公平和正义。当法治得到保障时，人们的权益受到保护，社会秩序得以维护，公共事务的解决能够有条不紊进行。相比之下，没有法治的社会将陷入混乱和不安。因此，建设法治社会是我们每个人的共同责任。

其次，我了解到法治并不仅仅是依法治国，而是法律与公正的结合。在讲座中，演讲者强调了法治的内涵要求不仅仅要有法律的存在，更需要有公正的实施。只有合理的法律体系和公正的司法机构相辅相成，才能实现真正的法治。这让我意识到，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努力争取公正，不仅仅是遵守法律，还应该从自身做起，传递公正的价值观。

另外，这次讲座还强调了公民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感的重要性。作为一个公民，我们有义务了解并遵守法律。只有当我们具备了正确的法律知识，才能做到知法守法。同时，我们还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不仅仅是对于违法行为的惩罚，更要对我们的行为和选择负责。在每个人的日常生活中，尊重法律，并在行为上守法是我们每个人应该做到的。

除此之外，我还意识到了法治对于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性。法治的存在能够保障每个人的权益受到保护，并为每一个人提供平等的机会。在法治社会中，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权益，无论贫富、男女、种族等因素如何，法律都应该公正对待。追求公平正义是法治的目标，我们每个人都应该为此而努力。

最后，我认识到法治不仅仅是依靠政府和司法机关，而是全社会共同参与的事业。作为普通公民，我们可以积极参与和推动法治建设。我们可以通过合法的途径来表达自己的诉求，参与公共事务，监督政府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只有人人参与才能实现真正的法治社会。

通过这次法治大讲座，我对法治有了更深的理解。我深刻认

识到法治是保障社会公平和正义的“基石”，并不仅仅是依法治国，更需要有公正的实施。作为公民，我们要有正确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感，努力成为守法的人，同时也要积极参与和推动法治建设。只有我们每个人的共同努力，才能实现一个公平正义、安定有序的社会。

（总字数：838）